

# 中国打击非法采伐和相关贸易的努力



陈绍志

中国林科院科信所所长

国家林业局林产品国际贸易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

2014年2月20日

# 基本立场

- ❖ 中国是森林资源大国，是全球林产品加工中心和贸易大国，也是木材产品消费大户，木材产业是对于就业需求不可替代。
- ❖ 当前国际上各种解决木材来源合法的体系，由于程序复杂、成本高、缺乏统一的国际标准、政府没有发挥足够作用等因素，在发展中国家操作、推广很困难。
- ❖ 加强林业执法和管理，从源头杜绝非法采伐行为。
- ❖ 加强引导和服务，提高企业自律和责任意识。
- ❖ 建立政府管理部门、行业协会、研究机构、企业四位一体的打击非法采伐及相关贸易合作机制。
- ❖ 增进对木材合法性定义的共识，推动双边、区域或多边合作，推进木材合法性互认机制建立。
- ❖ 建立中国森林认证体系。

# 1、进一步拓展政府间双边、多边合作



中美第4、5次双边论坛会议



一是探讨中美联合开展中美林产品贸易木材合法性认定方案及策略研究项目；二是定期就《雷斯法案》相关议题进行磋商；三是建立了中美海关林产品数据交换机制，并拓展到与第三国（印尼）的数据交换；四是搭建协会、企业、研究机构、NGO直接交流平台；五是正在制定《中国合法木材与木制品生产与采购指南--巴布亚新几内亚国别指南》。





中欧森林执法和行政管理双边  
协调机制（BCM）第4次会议

理顺了中欧森林执法与行政管理双边协调机制，推进政府、研究机构、产业协会、企业等在政策研讨、能力建设、信息交流、实地考察等方面的合作，促进中国利益相关者和对FLEGT VPA和欧盟木材法案的理解和经验分享。

交流各国森林资源管理办法，促进木材合法性共识



中澳打击非法采伐工作组会议



中-印尼落实“打击非法木材采伐与相关贸易备忘录”，考察印尼木材管理。



APEC



## 2、积极开展国际合作研究

□与英国国际发展部（DFID）开展研究合作：一期完成《中国木材合法性认定体系》研究，提出了以政府主导的签署双边协议的木材合法性认定机制和以行业协会主导的自愿性木材合法性认定机制框架；二期DFID已与商务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拓展到境外林业指南推广和中国林权改革等方面，双方正就具体活动展开磋商。

□ 通过欧盟FLEGT亚洲项目开展中欧双边协调机制下的合作：“欧盟木材法案对中国木材行业中小企业的影响研究”、欧盟木材法案培训。

□ 与国际热带木材组织（ITTO）合作开展中小企业能力建设项目



## 中国认定体系试点工作

- ❖ 在DIFD项目成果基础上，成立了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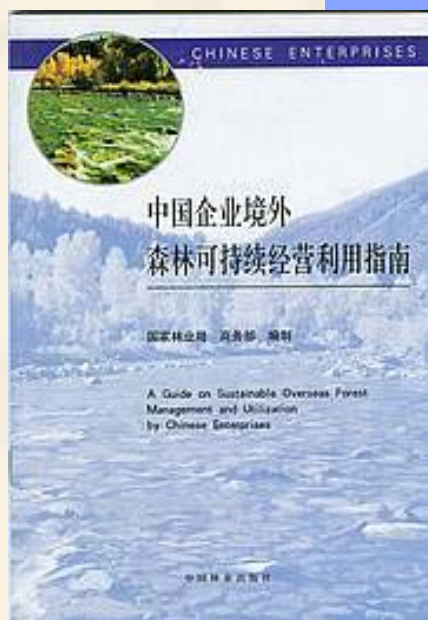
国家林业局计财司、林产品贸易研究中心、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共同组成。

- ❖ 中国林产工业协会，8家企业。

- ❖ 国家林业局林产品贸易研究中心，2家企业。

### 3、规范森林资源利用和林产品贸易活动

推进《中国企业境外森林可持续经营利用指南》试点工作，研究制定《中国企业境外可持续林产品贸易与投资指南》（3月底将在上海征询专家意见）



莫桑比克

俄罗斯

加蓬



圭亚那

巴布亚  
新几内亚

印尼



## 俄罗斯试点主要工作

- 《中国境外森林资源可持续利用指南》-俄罗斯解读，作为培训教材。把指南要求与俄罗斯法律、森林经营管理、木材运输管理、环境与生物多样性、社区发展相结合。
- 开展了6次企业培训，其中俄罗斯4次，绥芬河2次。重点培训企业6家，参加培训的近30家。
- 与俄罗斯当地政府、科研机构、协会、企业和社区开展了广泛交流，建立了经常性联系渠道。

## 5、加强国内木材加工行业管理和濒危物种木材进口管理

- 严格依法规范木材经营加工单位设立的审核审批；
- 丰富完善中国政府绿色采购制度体系；
- 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濒危木材物种进口管理的通知》

### 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在广州举办木材识别技术培训

时间：2013-06-17 来源：中国木材网 点击数：501

【中国木业网】

5月22-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和国际野生生物保护学会（WCS）在广东省广州市联合举办了濒危野生动植物种识别技术培训会。濒危办广州办事处王延忠副处长、黄埔海关监管通关处林远明副处长和WCS中国项目官员黄健明博士等出席培训会。

### 红木进口加工贸易问题广州共识

## 绿色产业

### 中国将建打击“非法木材”长效联动机制

我国红木产业重点加工贸易区代表签署“广州共识”，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

【中国木业网】  
5月22日，由濒危办、黄埔海关、WCS联合举办的濒危物种识别技术培训会在广州顺利举行。会上，濒危办广州办事处王延忠副处长、黄埔海关监管通关处林远明副处长和WCS中国项目官员黄健明博士等出席培训会。

会上，与会代表就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会议还就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会议还就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会议还就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会议还就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会议还就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会议还就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会议认为，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是红木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将建立打击非法贸易、保障合法贸易和生产的长效联动机制。

# 加快推进我国森林认证体系建设

先后发布了森林经营认证和产销监管链认证行业标准，成立了专门的认证机构，并开始运行中国森林认证体系，通过了与PEFC的互认。





## 加强行业自律，完善服务功能



企业培训

政策宣讲



## 加强对外宣传和舆情引导（CMCC会议替换最左边图）



FLEGT VPA国家  
经验交流会  
(6个VPA国家)



中心年会

### 可持续林业与市场发 展国际研讨会

（连续4届，30多个国家，300多位代表，多方参与，国际合作交流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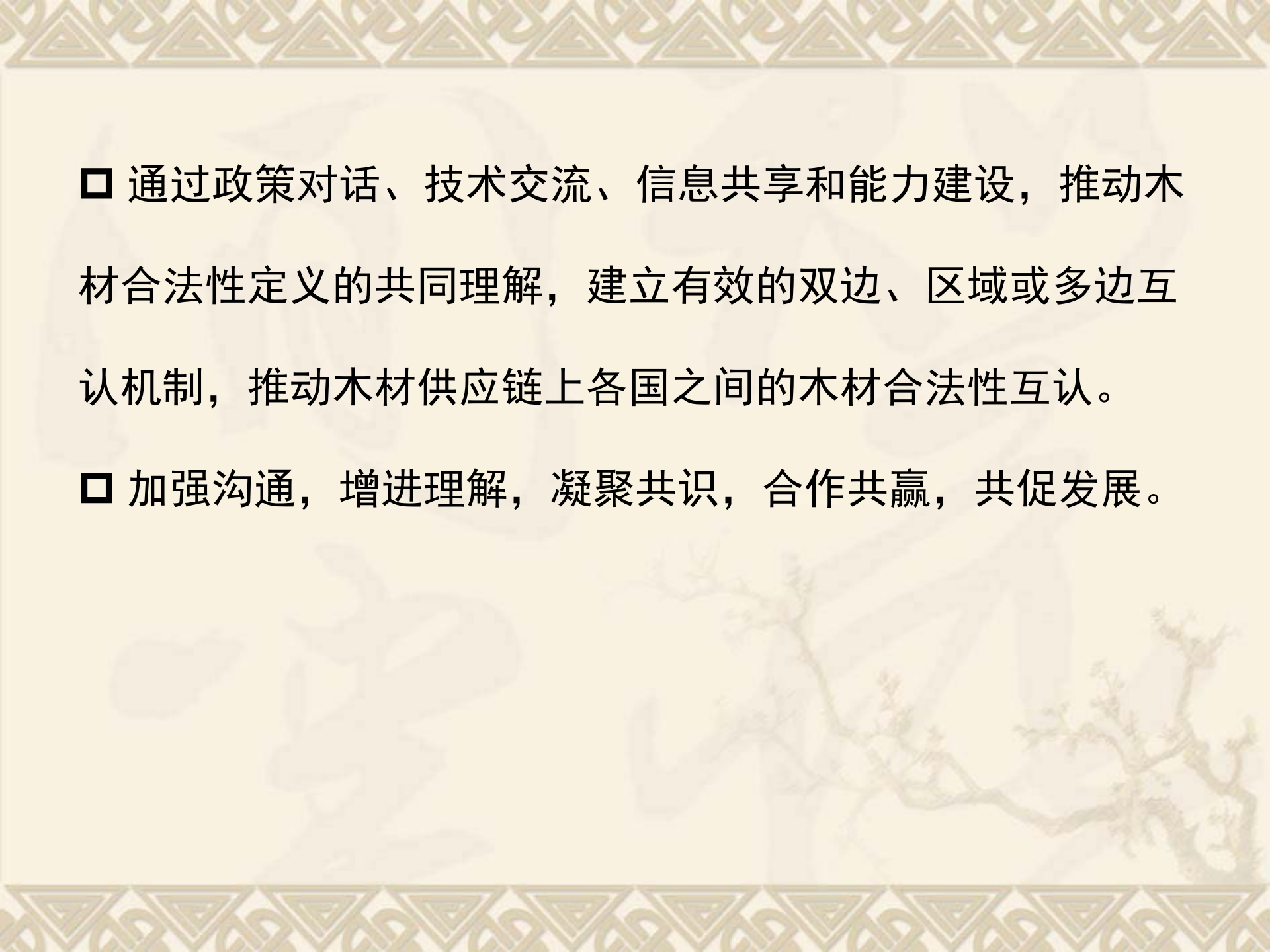


合作建议



# 打击非法采伐和相关贸易建议

- 要遵循发展的原则，在发展经济和保护环境之间努力寻找各方面都能够接受的平衡点。
- 从源头上遏制木材非法采伐，加强木材生产国森林管理和施政；强调政府发挥主导作用，协会、企业和非政府组织积极参与，形成合力；要保护正常的国际贸易，避免贸易壁垒产生。
- 完善中国木材合法性认定办法的研究和应用，推进在行业协会和企业中的试点工作，建设符合认定办法的验证标准或指标，探讨国家层面加强木材合法性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度设计。

- 
- 通过政策对话、技术交流、信息共享和能力建设，推动木材合法性定义的共同理解，建立有效的双边、区域或多边互认机制，推动木材供应链上各国之间的木材合法性互认。
  - 加强沟通，增进理解，凝聚共识，合作共赢，共促发展。

# 中俄林业合作建议

- 1、继续保持在中俄森林资源开发和利用常设工作小组及亚太经合组织（**APEC**）非法采伐及相关贸易专家组平台上的合作沟通。加强俄罗斯原木法案涉及的木材追踪体系与中国木材合法性认定体系的合作，组织专家组研究提出木材合法性互认的具体操作办法，促进中俄林产品贸易可持续发展。



**2、重点推进中俄边境森林质量提升，推动绿色增长。目前中国企业在俄罗斯远东开展森林资源合作开发，应当强调加强森林经营方案编制，保证森林经营方案的严格实施，严格遵守俄罗斯原木法案的有关规定，以提升中俄边境森林质量为己任，同时发挥森林的碳汇功能，推进区域绿色增长。**

**3、加大森林及生物多样性保护，实现区域可持续发展。**一方面除了发展合法和可持续的林产品贸易，另一方面还应积极开展中俄森林及生物多样性保护合作，共同面对环境挑战，同时通过加强中俄在林业政策、法规、执法等方面的交流协调，有利于降低国家间的贸易经济与自然生态成本，促成社会、经济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建立一个互利共赢的美好区域。

百年口岸

朱鎔基

*Thank you!*

